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一日會議
資料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離島區公營學校學額的供求情況

目的

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的教育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有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離島區公營中、小學學額供求的資料，亦有委員提出我們應為居住在較偏遠地區的學童就讀需要考慮作出特別安排。本文件旨在回應上述事宜。

背景資料

2. 一直以來，政府當局確保設立足夠數量的公營中、小學，為所有合資格的適齡學童提供免費普及教育。現行的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基本上以「就近入學」為原則分配小一學位，現時全港共劃分為三十六個小一學校網。在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下，全港根據地方行政分界共劃分為十八個學校網。一向以來，政府是按全港整體情況規劃和提供公營中學學位，目標是確保全港有足夠公營中學學位，以達致全港整體學位的供求平衡。

離島區公營學校學額的供求情況

3. 在小學方面，現時離島區共有 4 個小一校網，分別為 96（南丫島）、97（長洲）、98（大嶼山、東涌）及 99（坪洲、愉景灣）網，每年合共約有 1,000 名學童申請入讀小一，而個別網內的學校亦各自能提供足夠的學額予網內的申請人。此外，離島區現時的公營小學仍有數十個空置課室，以應付區內任何學額需求的增長。至於中學方面，離島區每年約有 1,300 名小六學生參加中一派位，而我們每年均提供足夠的中一學位，滿足離島區小六學生的需求。此外，離島區現時的公營中學仍有十多個空置課室，以應付區內任何學額需求的增長。

4. 長遠而言，根據政府的人口分布推算，離島區適齡學童的人口於未來數年穩定，未見有所增長。

梅窩學童的就讀情況

5. 此外，我們理解有委員特別關注是否有足夠公營中、小學學額供居住在梅窩的學童就讀。在小學方面，小一入學統籌辦法分為自行分配學位及統一派位兩個階段。居於梅窩的家長可在自行分配學位或統一派位階段，選擇梅窩或梅窩以外的學校，此乃家長的選擇。根據 2009 年度的小一派位結果，梅窩的兩所小學，即梅窩學校和杯澳公立學校，合共提供 50 個學額，而獲派兩所學校的小一申請人只有 41 名，可見該兩所小學已能提供足夠的學位予梅窩的小一申請人。截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為止，梅窩學校小一有 27 名學生，杯澳公立學校小一則有 12 名學生，與過往數年的有關數字大致相若。

6. 在現行的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下，家長同樣可在自行分配學位或統一派位階段，選擇離島區或離島區以外的學校。根據學校網劃分的原則，學生就讀小學所在地區為其統一派位的升中校網，而梅窩學生則屬於離島區校網。在 2008/09 學年，本局提供不少於 30 所中學供所有離島區校網（包括梅窩）的學生選擇，當中除了離島區的本區中學外（包括東涌 5 所及長洲兩所），亦包括一些鄰近地區的他區中學（包括港島區 10 多所等），以滿足學生對統一派位的需求及增加家長的學校選擇。在 2007/08 學年，梅窩參加派位的小六學生有 55 人，其中需透過統一派位按學校網獲分配學位的只有 26 人，而當中 16 人獲派離島本區中學，另有 10 人獲派他區中學。至於其餘 29 位獲自行分配學位或不受統一派位學校網限制的學生中，15 人獲離島本區中學的學位，另有 14 人獲他區中學的學位。事實上，梅窩每年參加派位的小六學生約只有 50 多名，即使全數於梅窩升讀中一，亦未有足夠人數在區內開辦最少三班中一的中學。

有關委員建議就其他較偏遠地區學童就讀的特別安排

7. 在小學方面，一向以來，本局會根據公平及公開的準則，決定每所小學可開辦的小一班級數目。根據現行的開班準則，教育局除會參考個別學校所獲派學生人數外，亦會考慮一些特殊因素，例如學校是否位置偏遠而同區沒有其他學校可提供學額，以決定是否需要在個別學校開辦小一班級。

8. 就有委員提出希望教育局能容許較偏遠地區的公營中學不用符合開辦最少三班中一的要求一事，我們對此有所保留，原因是在新高中學制下，學校須向學生提供寬廣而均衡的課程，使他們有合理的機會選修不同的科目組合以配合他們的個別需要。因此，學校的規模最理想是 24 班至 30 班，而 18 班（即每級 3 班）是僅可接受的最少班數，

以便讓學校在新高中學制下有足夠資源為學生提供一個靈活、連貫和多元化的高中課程，以配合學生不同的需要、興趣和能力，使他們受惠於六年中學教育，全面發展潛能。

未來路向

9. 本局會繼續不時檢視有關公營中、小學學額的供求情況，確保設立足夠數量的公營學校。

教育局

2009年7月